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anfeng Lithium Co., Ltd.
江西贛鋒鋰業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772)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刊發。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的有關法例規定，江西贛鋒鋰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在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http://www.szse.cn/>)刊發了以下公告。茲載列如下，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江西贛鋒鋰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李良彬

中國 • 江西
二零二一年三月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本公司執行董事李良彬先生、王曉申先生、鄧招男女士及沈海博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于建國先生及楊娟女士(原名楊娟娟女士)；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劉駿先生、黃斯穎女士、徐一新女士及徐光華先生。

信用评级公告

联合〔2021〕1867号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赣锋转债”信用等级的公告

受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委托，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合资信”）对公司主体及相关债项进行了信用评级；根据2020年6月16日联合资信跟踪评级结果，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赣锋转债”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

根据公司于2021年3月16日披露的《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赣锋转债”摘牌的公告》，“赣锋转债”于2021年1月22日触发有条件赎回，2021年3月8日为“赣锋转债”赎回日，自该日起“赣锋转债”停止交易和转股。2021年3月11日为公司资金到账日，2021年3月15日为赎回款到达“赣锋转债”持有人资金到账日。

截至2021年3月16日，“赣锋转债”已完成全额赎回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摘牌。根据有关法规、监管规定、自律规则及联合资信《终止评级制度》，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联合资信终止对“赣锋转债”的信用评级，并将不再更新“赣锋转债”的评级结果。

特此公告

